

让影像讲述光阴的故事

“宁波棚改记忆”摄影大赛征集新老照片

“我的棚改故事”征文活动同步启动



徐戎社区、潜龙社区、高塘一村、孔浦区块、居敬小区……这些熟悉的老小区，承载了几代人的学习、生活与工作记忆。宁波市棚户区改造作为一项重大的民生工程和发展工程，直接关系到百姓居住安危和人居环境改善，直接关系到城市品质提升和城市功能完善，是当前贯彻落实市十三次党代会提出的“建设国际港口名城、打造东方文明之都”的重要内容，是顺应宁波人民期待，认真践行“六化协同”战略，高水平全面迈进小康社会的具体行动。

宁波棚户区改造自2014年全面启动以来，在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下，全市各级各部门通力协作，密切配合，棚改成效显著，尤其是许多成片危旧住宅区得到了改造，居民正在实现“旧房换新房、小房换大房、危房换安全房”的安居夙愿。据了解，截至今年2月底，全市已启动棚户区改造面积961万平方米，涉及9.9万户居民，完成改造（征收签约生效）539万平方米，涉及5.3万户居民。我市一批备受群众关注的危旧房小区正在得到改造，上万居民家庭消除了住房

安全之忧。棚改工作的宁波元素、宁波经验、宁波实践，得到了国务院领导的充分肯定。

当人们告别老小区，迈入新家园，老小区里发生的点点滴滴在岁月的年轮中渐行渐远；当我们曾经的家园面临拆迁改造，是否有一种乡愁的不舍和留恋，让我们忍不住想要记录下眼前的一切？

为展示棚改几年来居民居住品质的提升过程和城市面貌的发展变迁，记录各级“棚改人”的艰辛与努力，讲述棚改过程中的感人故事，珍藏城市历史风貌，找到回家之路的乡愁记忆，进一步激发广大市民关注棚改、支持棚改，参与宁波城市建设的热情，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联合宁报集团都市报系、宁波通讯杂志社、宁波市摄影家协会举办的“宁波棚改记忆”摄影大赛今日起正式启动，以棚改社区作为摄影素材的主要区域，以棚改进程中的百姓生活、城市发展变迁为题材，通过摄影艺术这种无声的语言，以各种独特视角，留住棚改历程中“旧貌新颜”的历史记忆，讲述棚改中发生的感人故事以及居民生活的可喜变化。

参加征集的作品须反映宁波棚户区改造的历史和现状，居民居住和生活环境以及精神面貌的变化，城市棚户区改造中涌现出来的典型人物及先进事迹等内容。与此同时，欢迎选送棚户区改造前反映社区旧貌、生活记忆、邻里情谊等的老照片，以便新旧对比，更直观地反映棚户区改造的新风貌。

参与对象：热爱摄影的各界人士、棚改亲历者及老照片收藏者等

征稿时间：即日起至5月21日

作品要求：作品形式、手法、风格不限，彩色、黑白、单幅、组照（每组照片不少于4张）均可，但要紧扣“宁波棚改记忆”主题，内容真实，不得改动原始影像，可对作品影调、色彩进行适度调整及构图剪裁，但不能影响其真实性。作品涉及的著作权、名誉权等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负责。

作品范围：以棚改社区作为摄影素材的主要区域。

投稿方式：参赛作品一律注明拍摄地点、作品名称以及不少于100字的简要说明等作品信息，并附上作者姓名、联

| 地区 | 棚改地块名称 |
|-----|--|
| 海曙 | 朝阳新村、高塘一村、高塘二村等 |
| 江北 | 孔浦一村、孔浦二村、大庆新村、义庄巷地块、正大路地块、槐树社区、庄桥李家村等 |
| 镇海 | 南大街地块、前葱园路地块、骆驼老集镇地块等 |
| 北仑 | 方家桥小区等 |
| 鄞州 | 徐戎小区、潜龙社区、工人新村、荷池新村、首南街道石家村等 |
| 奉化 | 居敬小区、花园新村、南山新村、中塔地块、溪口溪南村等 |
| 余姚 | 花园新村、山后新村、府前路街区、马渚镇喻家畈等 |
| 慈溪 | 西门小区、周巷平王地块、新城河地块等 |
| 宁海 | 城隍庙周边区块、西门小区、水角凌地块、竹口三村、杨家村等 |
| 象山 | 青草巷地块、塔山路地块、油车巷地块、园西路地块、上吴村、番西村等 |
| 东钱湖 | 湖影新村、钱湖新村、庙弄村、韩岭村、红舒村、黄隘村等 |
| 高新区 | 梅墟社区棚改区块等 |

系地址、电话等个人信息。参赛作品以电子版形式报送，一律不予退稿，老照片需扫描或翻拍成电子格式。

摄影作品发送至邮箱：3402680589@qq.com，邮件发送主题统一为“宁波棚改记忆”摄影大赛投稿。

奖项设置：一等奖：现金4800元（1名）；二等奖：现金3000元（3名）；三等奖：现金1500元（5名），入围奖：现金200元（90名）。

根据作品征集情况，将在摄影大赛持续期间于《宁波晚报》选登部分参赛作品，一旦选登即为入围作品（具体名次

待最终评审）；获奖名单将于5月25日公布，并于6月8日《宁波晚报》专版进行获奖作品选登。（所有入围作品需提供原图，像素不少于3M，特殊照片除外）。关于获奖作品，主办单位有权在画册、展览以及在其他宣传中使用，不再另支付稿酬，作者有署名权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本次“宁波棚改记忆”摄影大赛期间，本报将同步开展“我的棚改故事”征文活动，作品要求原创，题材不限，字数800字以上，优秀稿件将在本报专版上进行选登，欢迎市民投稿。

记者 鲍玲玲 周科娜

4750元的LV鞋子穿了20天就破损

经过鉴定质量存在瑕疵 LV已经承诺更换

孔小姐上个月在宁波和义大道的LV专卖店买了一双价格为4750元的休闲鞋，穿了不到20天，鞋面出现了破损。之后，她和专卖店进行了沟通，一直没有取得满意的结果。在不久前市消保委和《宁波晚报》联合举办的3·15维权微访谈上，她通过这个平台进行了投诉。经过各方协调，LV方面承诺给孔小姐调换处理。



鞋面上有明显的破损。（照片由孔小姐提供）

1 4750元的LV鞋子穿了不到20天就破损

2月9日，来宁波旅游的孔小姐，在和义大道的LV专卖店以4750元的价格购买了一双休闲鞋。2月底，她打算清洁一下鞋面，却发现鞋带下面有一小块鞋面发生了破损。“这个破损的地方很特别，就在鞋带下面，不把

鞋带松开，根本无法发现。”孔小姐觉得很憋屈，她觉得应该找商家好好理论理论。由于工作原因，孔小姐需要经常出差，鞋子发现问题的时候，她正好在杭州。因为LV承诺，只要是在专卖店出售的商品，是可以进

行全球的售后服务的，和在哪里购买无关。于是孔小姐就来到了LV位于杭州大厦的专卖店进行交涉。

孔小姐表示，自己平时穿鞋还是比较注意的，没有过度使用，也没有去过什么特别难走的山路，

平时就是逛街或者去旅游景点，其他时间基本上都是在酒店。按照这样的使用频率，鞋子不应该出现这样的问题。

杭州大厦专卖店表示，鞋子是否存在质量问题，要看具体的检测结果，专卖店方面没有能力

出具这个结果，需要拍照上传到上海总部进行鉴定。当时，对方给出的时间是在7个工作日之内给出答复，提供是否存在质量问题的检测报告。但是让孔小姐感到失望的是，时间过去了10多天，对方却迟迟没有回复。“专卖

店和上海总部之间互相推诿，我去问了好几次，都没有给我一个正面的答复，奢侈品维权之路也是很艰难啊。”孔小姐告诉记者，直到她离开了杭州，对方还是没有有一个明确的答复。

2 通过3·15微直播投诉 问题得到了解决

之后，孔小姐又到其他地方出差，但是心里一直记着这个事情，总想着有个解决的办法。她对记者表示，哪怕不是质量问题，对方是否能为消费者提供些专业的维修服务信息呢？

3月15日当天，孔小姐通过微访谈的形式，向宁波市消保委反映了这个

情况。随后，按照属地处理的原则，消保委也给予了及时的回复，希望双方进一步协商来妥善处理此事。

记者了解到，随后孔小姐通过快递的方式将鞋子送到了宁波的专卖店，要求进一步的处理意见。根据孔小姐提供的电话，记者联系到了LV在上海

的中国总部，说明了情况。也来到了和义大道的LV专卖店了解后续的处理进展。

宁波店的吴店长介绍，他们已经收到了孔小姐快递来的鞋子，将尽快把鞋子发往上海总部进行检测。吴店长同时表示，虽然他并不清楚孔小姐之前和杭州的专卖店沟通的

具体细节，但是其中可能存在着一定的误解，导致双方意见发生了分歧，给消费者造成了困扰，他们也表示歉意。

昨天，吴店长通过电话告知记者，他们已经第一时间把鞋子送到上海总部进行检测，现在确定是鞋子本身存在一定的瑕疵。他们也保证按照国家

相关规定给消费者实行退换货处理。但是同款的鞋子不一定有现货，孔小姐可以选择专卖店的任一产品进行调换，如果价格有差异，只要补上差价就可以了。

对于LV方面给出的处理意见，孔小姐表示接受。她对记者表示，之前她觉得商品维权尤其是奢

侈品的维权还存在很多问题和困扰，但是通过网络平台和媒体以及消保委等相关部门的介入，问题还是得到了相对满意的解决。她也提醒广大消费者，遇到消费纠纷不要怕麻烦，要保存证据，通过各种渠道维权，总会得到合理的解决。

记者 毛雷君